

证券代码：873358

证券简称：康诚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

荐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1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3 房-1

首席合伙人：龚勇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1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6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985.52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60.99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03.54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54.87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合伙人：李国强，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上 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安礼华粤（广东）会 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观清， 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9 年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24 年 10 月开始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明福，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16 年，现为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的合伙人。 2022 年 10 月开始在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

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经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